

天水市中医医院
2024年度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天水市财政局、天水市卫健委：

根据《天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市级预算执行项目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天财绩〔2025〕3号）文件要求，我院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现将2024年预算执行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天水市中医医院是一所以中医药为主，中西医结合，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中医医院。是国家中医药文化建设试点单位、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点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单位、中国中医药研究促进会医院科学管理学会大医院网全国联盟主席团成员单位，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精准医学研究重点专项H型高血压精准医学合作中心，国家代谢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成员单位，中国慢性乙型肝炎临床治愈（珠峰）工程项目分中心，国家中医急诊与重症医学区域诊疗中心协作单位、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中医类）、甘肃省中医药公共卫生服务重大疾病中医药项目单位，甘肃省区域中医专科（内分泌）医疗中心、天水市内分泌质控中心、糖尿病防治中心。是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陕西中医药大学、甘肃医学院、河西学院医学院、甘肃省中医学校和天水市卫

校的教学医院。近年来先后获得第三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管理工作先进管理单位，全省“医院管理先进集体”“医德医风示范医院”“保障医疗安全示范医院”、全省中医药工作先进集体、省级文明单位、全省事业单位集中开展脱贫攻坚“记大功”表彰、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医院创建于1984年，年门诊病人50余万人次，年住院病人2.2万人次。核定编制床位1220张，职工1056人；内设机构62个，其中综合管理机构17个，临床医技机构42个，后勤服务机构3个，1个中医研究所。现有2个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2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名，享受甘肃省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津贴专家6名，“甘肃省名中医”12名，甘肃省卫生健康行业骨干人才2名，甘肃省卫生健康行业优秀青年人才2名，“天水市名中医”20名，博士生导师1名，硕士生导师7名，市级领军人才7名，高级职称人员119名，其中正高级34名，副高级87人，博士研究生1名，硕士研究生85名。有国家级重点专科3个（脑病科、内分泌科、心血管病科）、省级重点专科6个（中医妇科、肝病专科、哮喘病专科、肛肠科、脑病科、骨伤科）、市级重点专科2个（中西医结合泌尿外科、微创外科）、院级特色专科2个（针灸科、推拿科）。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院高度重视此次项目绩

效监控工作，及时成立了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组，对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开展自查、监控，任务明确、责任落实、督查到位。项目绩效监控小组按照预先确定的绩效目标，对照2024年工作开展、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产生的效益等情况，认真开展了自查、监控，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做到材料准备详实、分析评价完整，高质量完成了评价工作。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单位）决算情况。

2024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644.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527.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17.47万元；2024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264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221.27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2423.61万元。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本单位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3596.05万元，全年执行数2644.89万元，执行率73.54%。其中：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数243.30万元，全年执行数221.27万元，执行率99.94%；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3352.75万元，全年执行数2423.61万元，执行率72.28%。截止24年底患者满意度达90%以上，项目评分90.40分，等级为优。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

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所有项目均按年度计划实施。

医院所有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医院专用材料的采购和项目建设。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基本支出已按实际需求完成支付，剩余指标已交回财政，部分项目支出项目期限两周年，剩余指标将按照年度计划实施完毕。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基本支出已按实际需求完成支付，项目总体完成监控期核心目标，三公经费控制在100%以内，项目支出按年度计划有序进行，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逐渐完善，2024年患者满意度达90%以上，

部分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故资金执行率略低，将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

四、部门（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年，本部门（单位）预算支出项目19个，当年财政拨款3352.75万元，全年支出2423.61万元，执行率72.82%。通过自评，有16个项目结果为“优”，3个项目结果为“良”，0个项目结果为“中”，0个项目结果为“差”。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市中医院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市中医院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0.64 万元，2024 年支出 0.64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加强医院疾控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医院研判能力，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了医院与疾控机构信息互联互通共享。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和建设方案及时完善上报软件链接与国家监测系统端口，有效提升了医院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 以上，项目评分 95.90 分，等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和建设方案及时完善上报软件链接与国家监测系统端口，有效提升了医院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

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二)“中医院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健康素养促进）”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中医院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健康素养促进）”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00 万元，2024 年支出 1.0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保持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通过学术讲座、文化讲座、专业讲座、公益讲座和生活讲座的举办，加强群众健康知识普及、提供医疗服务，推进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老年健康服务。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全面实施完毕，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5.90 分，等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和建设方案及时开展讲座 42 场次，通过问卷调查和知识测试有效提升了医

院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三）“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第二批）资金”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第二批）资金”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303.00 万元，2024 年支出 13.16 万元，执行率 4.34%。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围绕专科优势病种，加强专科设备配备，着力破解制约中医专科发展的关键问题，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81.89 分，等级为良好，2025 年将完成全部项目建设。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

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正在按年度计划实施、监控期目标部分已达到，该项目资金围绕专科优势病种，加强专科设备配备，着力破解制约中医专科发展的关键问题，提高了中医临床疗效和重大疑难疾病的诊疗水平，促进了专科特色发展，充分发挥在医院发展、能力提升、人才培养、创新驱动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扩充优质中医医疗资源总量，优化中医医疗资源布局，满足人民群众对高质量中医药服务的需求。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故资金执行率略低。

（四）“2024 年天水市“成纪之星”人才项目资金（市中医院杨建新）”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2024 年天水市“成纪之星”人才项目资金（市中医院杨建新）”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2.00 万元，2024 年支出 0.57 万元，执行率 28.5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成纪之星”人才项目帮助医院学科和人才建设迈入了新阶段，跨上新台阶，把名中医工作室和实训中心打造成了精品服务平台，学术传承平台、科研创新平台和学术交流平台，让广大群众就近享受到了省内顶级专家的医疗服务。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

度计划实施当中，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85.76 分，等级为良好，2025 年将完成全部项目建设。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正在按年度计划实施中、监控期目标部分已达到，该项目资金积极发挥了名医工作室的领军作用，借力提升专科建设水平，促进了院内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了医院高质量发展，为广大患者提供了高质量、更加满意的医疗服务，对天水市医疗卫生事业做出了贡献。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故资金执行率略低。

（五）“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医药专项补助（中医医院对口帮扶工作）”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中医药专项补助（中医医院对口帮扶工作）”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4.40 万元，2024 年支出 14.4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国

家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关于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有关工作要求，以县级医院综合能力提升为重点，以满足县域基本医疗服务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工作。该笔帮扶补助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帮扶县级中医院满意度达 85%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帮扶服务年限一年已满、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达 95%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六）“中医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中医院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24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80.00 万元，2024 年支出 64.71 万元，执行率 80.88%。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先进医改经验，提高医疗服务收入、采购及时率达到 100%，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2.69 分，等级为优秀，2025 年将完成全部项目建设。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正在按年度计划实施中、监控期目标部分已达到，该项目资金，深化了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先进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将在 2025 年完成该项目设备尾款支付。

（七）“天水市中医医院床位费补贴—其他刚性”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天水市中医医院床位费补贴—其他刚性”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268.80 万元，2024 年支出 1268.8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医院专用材料的采购。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专用材料采购 15 批次以上，采购及时、质量合格，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八）“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2024 年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补助资金”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311.00 万元，2024 年支出 173.61 万元，执行率 55.82%。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通过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中药特色技术传承骨干人才培养，卓越中医药师资（中医规培骨干师资）培训，促进了我院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加强了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促进我院配备了能够较全面掌握中药各方面知识的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保持和发扬中药特色优势，促进中药与中医事业的协调发展。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0.13 分，等级为优秀。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正在按年度计划实施、监控期目标部分已达到，该项目资金围绕中医医院老年病科建设、中药特色技术传承骨干人才培养，卓越中医药师资（中医规培骨干师资）培训，建设提升专科一个，培养骨干人才 1 人，完成了两批卓越医师培训，满足培养全面掌握中药各方面知识的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才，搭建保持和发扬中药特色优

势，促进中药与中医事业的协调发展的平台需要。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期限两年，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故资金执行率略低。

（九）“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财政资金）市中医院”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财政资金）市中医院”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86.00 万元，2024 年支出 86.0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省省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该项目所有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

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规培人次 32 人，规培合格率达 90%以上，加大了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培训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0.86 万元，2024 年支出 0.86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进一步健全我院中医药服务体系，持续推进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提高中西医结合服务水平，增强了我院中医药参与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5.90 分，项目评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

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专科建设 1 个，专科建设质量合格率达 100%，此项项目资金增强了我院中医药参与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一）“人才工作经费-其他刚性”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人才工作经费-其他刚性”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99 万元，2024 年支出 1.99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博士带教，联盟口腔科室建设、提高医疗服务专科建设。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5.90 分，项目评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联盟建设科室1个，科室建设质量合格率达100%，该笔项目资金用于联盟口腔科室建设、提高医疗服务专科建设，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联盟口腔科室建设、医疗服务能力建设逐渐完善，截止24年底患者满意度达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二）“市中医院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024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市中医院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资金（2024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财政拨款项目资金3.50万元，2024年支出3.50万元，执行率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加强医院疾控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医院研判能力，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了医院与疾控机构信息互联互通共享。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和建设方案及时完善上

报软件链接与国家监测系统端口，有效提升了医院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 以上，项目评分 95.90 分，等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该笔资金已按文件要求和建设方案及时完善上报软件链接与国家监测系统端口 1 套，有效提升了医院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 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三）“天水市中医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64.40 万元，2024 年支出 164.4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医院专用材料的采购，依据《天水市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促进医院

综合改革，提高医疗技术劳务性收入标准，体现医疗服务合理成本和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破除医药养医机制，提升患者就医的满意度。该项目所有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等级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专用材料采购 10 批次以上，采购及时、质量合格，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四）“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财政资金）市中医院”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卫生健康人才培养（省级财政资金）市中医院”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2.91 万元，2024 年支出 2.91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

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省省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该项目所有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完成规培人次 32 人，规培合格率达 90%以上，加大了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培训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五）“完善中医院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完善中医院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及省级

补助资金（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94.59 万元，2024 年支出 67.45 万元，执行率 71.3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全科、精神科，儿科等紧缺专业卫生健康人才进一步充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水平不断提升，整个卫生健康人才队伍的专业结构、城乡结构和区域分布不断优化，促进人才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加适应，加快构建适合我省省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该项目所有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4.33 分，等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规培学习期（2024 年 9 月—2025 年 9 月）计划实施、培训标准为 3 万元/人·年，完成规培招收人次 28 人，加大了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临床医师进一步增加，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完成支付，截止 24 年底

规培学生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六)“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市中医”项目 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完善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市中医”天水市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05.98 万元，2024 年支出 105.98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医务人员疫情期间临时性工作补助。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提高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该项目所有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91.00 分，等级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

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医务人员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七）“天水市中医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5 月 30 日）”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医院“天水市中医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5 月 30 日）”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575.51 万元，2024 年支出 117.47 万元，执行率 20.41%。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院该笔财政拨款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天水市中医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建设，包含天水市中医医院内科综合大楼信息化智能建设、医疗设备采购、污水处理站建设，以人民群众的健康为出发点，全面改善人民群众健康为条件，推动中医事业的发展，提升天水市中医医院的内涵建设，拓展、带动陇东南区域中医事业振兴发展，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该项目资金正在按照文件要求和年度计划实施当中，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项目评分 83.04 分，等级为良。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

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正在按年度计划实施中、监控期目标大部分已达到，天水市中医医院内科综合大楼信息化智能建设、医疗设备采购、污水处理站建设均已完成采购建设且投入使用，部分尾款、质保金将按合同进度完成支付，该项目推动了我院内科综合能力高质量发展，为提升全民健康服务水平提供了平台，为全市人民群众健康服务保驾护航。截止 24 年底患者满意度达 90%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笔专项债券资金结转剩余债券资金 458.04 万元属于按照合同付款进度待支付的部分尾款和质保金、实际执行率因未到合同规定的支付期限略有偏差。

（十八）“中医药传承与发展（中医院）”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中医药传承与发展（中医院）”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331.15 万元，2024 年支出 331.15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以脑病专科联盟为平台，围绕脑病科优势病种，进行诊疗设备购置、人才培养、加强技术指导，提高了我院中医诊疗能力。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达 95%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达 95%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十九）“天水市引进人才住房补贴（市中医院杨霞）”项目自评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下达天水市中医院“天水市引进人才住房补贴（市中医院杨霞）”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5.00 万元，2024 年支出 5.00 万元，执行率 100.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该笔项目资金用于医院引进紧缺和高层次人才的住房、购房、租房补贴，提升医院人才梯队建设，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达 95%以上，项目评分 100.00 分。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指标分别为对三项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并且对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质量指

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以及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进行更进一步的评价。目前该项目资金支出已经按年度计划实施完毕、监控期目标均已达到，已按文件要求及时发放，截止 24 年底享受政策人员满意度达 95%以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该项目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

五、部门管理的市对县区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我院为二级预算单位，无此项分析。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所有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且清晰明确，项目管理机制健全，措施保障有力，全面按时完成各项绩效指标，有效促进部门履职绩效目标的实现，相关政策落实到位，项目资金基本及时，全额拨付到位，资金使用合规，会计核算规范，财务控制有效，项目完成及时，项目质量及节支增效措施明显，项目社会效益显著，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有效推进了部门绩效目标的实施。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